

证券代码：872474

证券简称：辰龙股份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江苏辰龙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9 月 15 日 10 时。

预计会期 1 天。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9 月 11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江苏省张家港市张家港保税区华达路西侧、晨港路北侧办公楼公司会议室。

二、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一）》议案

2018年4月23日，公司分2笔向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共借款9800万元，公司关联方顾龙生、钱秀玉、宋燕峰、周永林、顾铮辉对该债务提供无偿担保。对前述关联交易予以补充确认。详见公司于2018年8月30日披露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二）审议《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二）》议案

2018年4月23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方张家港保税区辰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向公司提供5000万元的借款。截至2018年6月30日，张家港保税区辰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向公司提供借款共计131,345,800.00元，超出81,345,800元。对前述超出的81,345,800元关联方借款予以确认，同时在2018年12月31日以前，关联方张家港保税区辰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在1.5亿元的额范围内向公司提供借款，有效期内额度将滚动使用。详见公司于2018年8月30日披露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身份证明书；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持股凭证；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二）登记时间：2018年9月15日9:30-10:00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张琴芬 联系地址：江苏省张家港市张家港保

税区华达路西侧、晨港路北侧江苏辰龙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13776268278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费、食宿等费用自理。

（三）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前十日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辰龙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江苏辰龙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30日